2025年度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概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主要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统筹指导全区各部门、各街道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三防”、森林防火、地质灾害、地震、其它）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含救灾捐赠、避难场所）。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机构设置

本部门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本级）、龙岗区职业安全培训中心共2家基层单位，其中：区职业安全培训中心未独立核算。

1.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本级）下设办公室、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法规和宣传科、综合协调科、督导检查科、应急指挥科、减灾救灾科、危险化学品监管科、安全生产基础科、信息保障科、执法监察科、事故调查处理科、人事党建科、区防汛防旱防风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等共14个科室。

2.深圳市龙岗区职业安全培训中心未独立核算。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无独立核算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14.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35.24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39.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6.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22.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5,604.6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14.64	**本年支出合计**	57	7,108.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4.52
总计	30	7,133.31	**总计**	60	7,133.3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14.64	7,11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24	3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35.24	3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5	体育竞赛	35.24	3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50	43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50	43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76	5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84	26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0	11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78	10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78	10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01	9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77	11.7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2.67	92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2.67	92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76	27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1.91	65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10.46	5,61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511.35	4,51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2,611.35	2,61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7.94	29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45.34	24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640.91	6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715.82	71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99.11	1,09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6.46	1,04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52.65	52.6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08.79	4,074.43	3,034.35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24	0.00	35.24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35.24	0.00	35.24	0.00	0.00	0.00
2070305	体育竞赛	35.24	0.00	35.2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50	439.5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50	439.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76	57.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84	264.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0	116.9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78	106.7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78	106.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01	95.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77	11.77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2.67	922.6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2.67	922.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76	270.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1.91	651.91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04.61	2,605.49	2,999.11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505.49	2,605.49	1,90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2,605.49	2,605.49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7.94	0.00	297.94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45.34	0.00	245.34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640.91	0.00	640.91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715.82	0.00	715.82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99.11	0.00	1,099.11	0.00	0.00	0.00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6.46	0.00	1,046.46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52.65	0.00	52.6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14.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5.24	35.24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9.50	439.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6.78	106.7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22.67	922.6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604.61	5,604.61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14.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08.79	7,108.7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4.52	24.5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6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133.31	**总计**	64	7,133.31	7,133.3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108.79	4,074.43	3,034.3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24	0.00	35.24
20703	体育	35.24	0.00	35.24
2070305	体育竞赛	35.24	0.00	35.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50	439.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50	439.5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76	57.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4.84	264.8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90	116.9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78	106.7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78	106.7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01	95.0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77	11.7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2.67	922.6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2.67	922.67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76	270.7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1.91	651.9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04.61	2,605.49	2,999.1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505.49	2,605.49	1,90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2,605.49	2,605.49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7.94	0.00	297.9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45.34	0.00	245.34
2240106	安全监管	640.91	0.00	640.91
2240109	应急管理	715.82	0.00	715.82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99.11	0.00	1,099.11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6.46	0.00	1,046.46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52.65	0.00	5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44.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54
30101	基本工资	707.03	30201	办公费	52.43
30102	津贴补贴	1,203.58	30202	印刷费	3.59
30103	奖金	408.27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10.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8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9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0.76	30213	维修（护）费	1.75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39.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9.1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56	30216	培训费	2.98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30302	退休费	140.5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6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1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7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2.91
30309	奖励金	0.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3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0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585.12		公用经费合计	489.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40	0.00	25.60	0.00	25.60	0.80	22.61	0.00	22.38	0.00	22.38	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总收入 7,133.3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114.6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14.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5.26 万元，下降 5.1%，主要变动情况：：2025 年度龙岗区应急管理监测预警指挥中心项目资金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总支出 7,133.3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108.7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4,074.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18 万元，增长 0.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导致基本支出上下波动。

2.项目支出3,034.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6.35万元,下降11.3%，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龙岗区应急管理监测预警指挥中心项目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114.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114.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5.26万元，下降5.1%，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龙岗区应急管理监测预警指挥中心项目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安全生产、应急保障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

类，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比例较高，主要是应急管理，2025 年度决算数为 715.8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0.07%，主要用于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及龙岗区应急管理监测预警指挥中心项目（二期）。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108.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08.7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81.73 万元，下降 20%，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调减安全生产专项 1,755.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2025 年度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2025 年度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2.6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6.4 万元的 85.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6 万元，下降 55.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2.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5.6 万元的 87.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24 万元，下降 55.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2.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5.6 万元的 87.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24 万元，下降 5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8 万元的 2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36 万元，下降 61%。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 ”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 ”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38 万元，占 99%；公务接待费支出 0.23 万元，占 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3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油卡充值、保险、洗车、维护维修、ETC 充值。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23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1 次，

接待人数共15人。主要包括应急局办公室-支付省考餐费款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89.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05万元，下降3.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5年度维修（护）费、租赁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2.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71.6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8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34.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0.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8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0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

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6个（含转移支付项目0个），二级项目17个（含转移支付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3,034.3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08.7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按要求编制部门整体绩效和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我部门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将预算资金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财政资金根据我部门的实际情况及年度工作任务合理安排，预算项目设置符合年度总体工作任务要求。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17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7,461.56万元，执行数7,108.79万元，完成预算的95.3%；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

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年，聚焦应急管理主责主业，成效显著。实现事故“零发生”，防范亿元级经济损失，节约财政治理投入，优化审批流程助力工业经济稳增。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大幅下降，连续保持重大事故零发生；重点领域隐患动态清零，整改率超97%，极端天气防御成功；应急体系智能化升级，响应处置效率翻倍，安全宣传全覆盖，公众安全素养显著提升。强化双监管，严控次生污染。全年企业审批即办率81%、满意率100%，社会公众认可度超95%，获评市级先进，为区域高质量发展筑牢安全防线。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2025年度我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付执行进度未达100%；2.2025年年末我部门编外人员控制率偏高；3.2025年度我部门公用经费执行率为93.4%,未控制在90%以内；4.2025年度我部门累计调整资金1,447.62万元，调整率为16.3%，调整率偏高；5.2025年度我部门第三季度、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未达100%。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我部门后续将加强采购预算执行情况的监控及跟踪。定期开展预算项目执行情况分析会议，及时发现未按计划完成的项目，制定整改措施并贯彻执行。2.精简编外人员。我部门后续将加强编外人员管理工作，在符合单位实际工作需要的基础上，精简劳务派遣类编外人员，降低编外人员比率。3.我部门公用经费虽控制在成本范围内，但仍需加强对机构

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我部门将继续严格执行中央、省、市、区有关文件精神，加强管理，厉行节约，严控日常公用经费等公务支出，在保证正常履职的前提下勤俭办一切活动，降低公务活动成本。4.下一步我部门将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5.我部门将每月制定支出计划并召开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工作会议，要求各科室在落实好支出计划的同时，继续深挖支出潜力，加快支出。

安全生产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70.27万元，执行数为244.44万元，完成预算的9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开展超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拍摄安全警示教育片、2025年龙岗区地下工程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技术支撑服务、2025年龙岗区边坡风险防控技术支撑服务、2025年冷链冻库领域安全专项攻坚工作和龙岗区老旧工业园区整治项目的工作 ，完成了对全区202栋超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开成相关台账；完成了8个警示宣传片制作；完成了对辖区20个地下工程进行

完全隐患排查；完成了边坡台账梳理，为边坡灾情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撑服务；完成了502家规模较大冷库的专项整治工作；完成了树立22家老旧工业园区的标杆，以点带面整体提升全区老旧工业园区安全生产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预算进度及时性。

自然灾害防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秀。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45.69万元，执行数为245.34万元，完成预算的99.9%；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龙岗区地面坍塌事故防范及治理工作，提高事故（隐患）防范治理能力，稳步推进地面坍塌安全防治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完成龙岗区车载探地雷达道路检测500公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部门评价结果。我部门无上级安排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

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人：邓晓娟

联系电话：0755-28949321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龙岗区委、区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岗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深龙发[2019]3号），组建龙岗区应急管理局，新组建的应急管理局整合了6个单位的共21项职责。将区安监局（区安委办、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的职责以及区应急办（区民防委员会办公室）除人民防空管理外的职责，区民政局的救灾职责，区城管局的森林防火职责，区水务局三防指挥部、区城管局森林防火指挥部的职责，相关机构的地质灾害防治、消防管理职责整合。主要职责是统筹指导全区各部门各街道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三防”、森林防火、地质灾害、地震、其它）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含救灾捐赠、避难场所）。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持续完善安全监管体系，推动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

2.坚持防救相结合，全面防范应对自然灾害；

3.深化应急管理机制建设，不断提升智慧应急水平。

（三）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收入8,890.52万元其中：财政预算拨款8,890.52万元（占比100.00%）；年初预算支

出8,890.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54.35万元（占比47.85%）、项目支出4,636.16万元（占比52.15%）。

2、预算调整情况

年中，经财政部门批准，我单位预算收入调整为7,462.3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7,442.90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9.40万元。年中预算支出调整为7,462.3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4,285.83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3,176.47万元。

相关预算收入支出情况见下表：

表1-2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890.52	7,442.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890.52	7,442.9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19.40
总计	8,890.52	7,462.30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35.4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78	464.48
卫生健康支出	117.48	123.1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74
住房保障支出	982.80	985.4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329.46	5,853.05
总计	8,890.52	7,462.30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表（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4,254.35	4,285.83
人员经费	3,731.17	3,761.90
公用经费	523.19	523.92
二、项目支出	4,636.16	3,176.47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13.75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总计	8,890.52	7,462.30

3、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的相关要求，我单位2025年将“安全生产管理”、“安委办工作”、“办公设备购置”、“党组织建设”等17个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按照绩效目标设置的框架要求，我单位从产出与效果等不同方面，将项目年度任务分解为绩效指标，每条指标基于2025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但绩效指标的全面性和规范性仍有提升空间。

（四）2025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我单位2025年度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和制度管理等情况，具体如下：

1.资金管理及预决算公开情况

一是落实单位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明确各层面财务管理参与者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分管责任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财务机构和承办机构的负责人和经办人员对财务管理工作负直接责任，会计人员具有核算和监督的责任。该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有效保障了我单位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符合制度规定；资金调整、调剂程序规范，累计调整资金占我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6.28%；会计核算覆盖我单位各项收入和

支出，确保决算真实准确、账表一致；杜绝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形发生。

二是严格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同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落实，不存在将采购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指定或变相指定货物品牌和供应商等现象。我单位2025年度计划政府采购金额851.62万元，实际采购金额784.5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92.12%，采购执行情况良好。

三是我单位按照龙岗区财政局预决算公开工作部署，对我单位的2025年度部门预算、2025年度部门决算及“三公”经费进行网上公开。2025年度部门预算于2025年02月11日、2024年度部门决算于2025年10月20日在龙岗政府在线网站的“深圳市龙岗区应急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财政预决算”版块公开。

2.项目实施及其监管情况

我单位项目支出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属于我单位行政事业发展的需要、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上述符合要求的立项依据按照区财政局通知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了提交。经区人代会通过后，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了我单位当年度的项目支出。年中，我单位按照实际履职需要，在规范的报

批程序之下，完成了相关项目调整手续。同时，项目严格按照我单位制定的《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要求实施。需要进行招投标或其他采购的项目，我单位会按照规定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并且单独或在合同中约定项目实施相关的要求及考核标准；项目验收时，严格按照项目验收流程及合同规定验收内容进行验收。

3.资产管理及使用情况

我单位对公共财产物资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登记制度，保证账实相符。对单位固定资产统一采购、多人经办，每月月初根据各部门的需求制定采购计划，实行多人经办、“货比三家”，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加强采购手续。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保证资产的安全性，使账账相符、账实相符。我单位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总体使用效率较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合计为4,216.57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70.38万元，非流动资产4,046.19万元；负债合计70.92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净资产合计4,145.65万元。2025年度我单位资产处置报废三批固定资产原值57.28万元，损失核销一批固定资产原值285.38万元。

4.人员管理情况

2025年末，我单位核定财政拨款事业人员编制75名，年末实有在职人员66人，其中：公务员48人，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人员5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9人，机关和事业工人4人，年末其他人员9人，退休人员16人，财政供养控制率88.00%，编外人员控制率12.00%。

5.部门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规范整体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增进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我单位建立了《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在一定程度上，为部门职能履行提供制度保障。上述业务管理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保障了我单位各项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科学性。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1.坚持党建引领，锻造新时代应急管理铁军队伍；

2.聚焦责任传导，构建全链条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3.狠抓重点行业整治，全面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4.创新监管模式，打造执法服务双轮驱动新格局；

5.深化机制建设，着力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6.突出预防为先，夯实自然灾害综合防治基础；

7.培育宣教品牌，筑牢群防群治安全防线；

8.强化科技赋能，加快智慧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步伐。

（二）主要履职情况

1.坚持党建引领，锻造新时代应急管理铁军队伍

一是深化理论学习教育，压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局党委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54篇，召开局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11次，其中集体研讨交流10次。局党委专题研究部署党建工作5次，制定模范机关创建方案，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制定146条整改措施。二是守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强化榜样引领作用。分析研判风险2次，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的管理，组织观看人民气象事业80周年深圳展、市应急系统全国道德模范事迹宣讲报告会、2025年安全应急科技展览会等，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与舆论氛围。通报表彰2024年度获得奖励集体及个人以及2023-2024年度三防工作表现突出个人；1名科级干部被应急管理部表彰；1名职员获评“深圳应急人”荣誉称号。三是健全安置保障机制，推进完成消防员安置任务。抽调骨干参与全市安置工作，研究制定“1+3”安置政策文件。与组织部、编办、人资、财政（国有资产）等部门达成共识，建立区级安置协作机制。做好待安置人员报到、手续办理及政策解释，防范矛盾纠纷。协调归集岗位，推进国家综合性消

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在深首次安置工作。

2.聚焦责任传导，构建全链条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一是统筹安全生产工作。通过会议、文件等方式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以及李强总理的批示精神。组织协调每季度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全年组织召开季度会4次、安全生产工作例会12次，专题部署会3次，提请区委常委会会议安全生产相关议题4次，提请区政府常务会会议安全生产相关议题6次。区领导研究安全生产有关工作会议5次。二是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运用联合区纪委监委综合督查督导、四不两直等方式，压实各方安全责任，形成“齐抓共管”安全生产格局。印发《安全生产联合督查工作实施方案》，对区住建局、水务局、宝龙街道、龙岗街道4个单位开展第一次安全生产联合督查，督查期间,共召开各类调研座谈会16次，个别谈话102人次，延伸督查检查下设单位、所属机构及企业、场所94家次，发现和即时转办隐患问题377项，其中重大事故隐患10项。三是严格事故调查处理与责任追究。与检察机关紧密联动，坚决落实“凡涉嫌必移送”要求，形成有力震慑。发生亡人事故后，要求行业主管部门提报履职报告，通过依法依规精准问责，倒逼安全责任落实，今年以来，共处罚事故单位32家，责任人员56人，处罚金额1229.49万元；建议移送区纪委监委3起7人，责令相关部门作出书面检查3起。四是标本兼治，完善制度填补盲区。坚持问题导向与建章立制相结合，深刻吸取高坠、冷库火灾

等事故教训，联合出台《进一步压实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管理责任的通知》《关于加强龙岗区其它限额以下电梯加装、改造工程安全纳管工作的通知》等制度文件，制定“龙岗区冷库安全检查清单”“龙岗区室内装配式冷库安全检查清单”等工作指引，通过细化管理职责、强化主体责任，有效填补监管盲区。

3.狠抓重点行业整治，全面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一是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5“隐患排查治理年”行动。通过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安全生产精准执法等行动，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综合治理能力，全面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今年以来，龙岗区党委政府负责同志专题研究治本攻坚工作37次，现场督导检查115次；各部门各街道组织检查生产经营单位7948家次，检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595个（全市排名第二），已完成整改595个，整改率100%；帮扶指导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65家；组织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培训237次，培训9562人，组织开展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901次，培训6.49万人次，其中劳动派遣、灵活用工等1.03万人次。二是深入推进“8+8+2+2”整治攻坚行动。通过贯穿全年的“8+8+2+2”专项整治，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整治行动，围绕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8个重点行业和小散工程、电动自行车等8个突出风险领域，以及南湾、宝龙“2个挂牌督办街道”和龙岗、龙城“2个重点关注街道”开展整治攻坚，行动开展以来，各牵头部门组织检查45.6

万人次，检查单位153万家处，处级领导带队检查583次，其中主要负责人带队检查357次，排查隐患41万项，已整改37.3万项，整改率91%，立案查处477起，处罚罚款503.593万元。其中，道路交通领域亡人数降至19人，同比下降24%，创近五年新低（2020年56人，2021年49人，2022年52人，2023年35人，2024年26人），5月份全区实现零亡人，整治成效明显。三是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开展冷链冻库安全专项攻坚，组织专家对全区风险较大的502家冷冻库企业开展两轮“点对点”上门指导服务，共发现隐患3602条，目前已整改1944条隐患，整改率53.97%。开展老旧工业园区整治，以“树立标杆、规范指引、深化攻坚”为思路，全面提升老旧工业园区安全生产环境，选定22家园区作为标杆，已完成第一轮指导服务，累计发现隐患531条，同时制定了《工业园区外来作业安全告知》《高处作业六不准》等11份配套的高风险作业安全指引。开展超高层消防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对全区超高层建筑进行全面“体检”，全市超高层建筑1553栋、排查评估发现隐患问题39922处，其中龙岗区202栋(全市第4)、隐患问题7421处(全市第2)，楼栋数、隐患问题数占比分别为13%、18.6%，目前全区202栋超高层建筑7421处消防安全隐患已基本整改完毕。

4.创新监管模式，打造执法服务双轮驱动新格局

一是优化执法方式。为减轻企业“迎检”负担，多部门建立会商联动机制，印发《龙岗区2025年度工贸企业安全领域跨部门综合监管暨行政执法“综合查一次”工作方案》，

截至目前，已开展138次“综合查一次”工作，累计减少353次行政执法检查，检查次数对比下降超71.74%。同时，在“综合查一次”基础上，加强部门联合执法，提升联合执法率，联合执法率由计划执法的20%提升至42%，目前年度计划执法工作已开展676家，其中联合执法共开展387家，年度计划执法联合执法率为57.24%，有效减轻企业“迎检”负担，优化营商环境。二是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在全区范围内持续开展“小化工、小医药、小粉尘、小作坊”场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贸高危工艺领域（涉锂电池）专项整治等行动，截至10月30日，全区共出动执法人员5750人次，检查企业1532家，检查及复查2875家次，发现隐患2373条，整改隐患2196条，隐患整改率92.57%，行政处罚551个，监督处罚金额628.7209万元。三是搭场景赋能企业发展。成立龙岗区应急管理局场景应用创新工作小组，推动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领域场景创新落地应用，推动辖区应急产业发展。深入挖掘本领域场景机会，举办全市首个应急消防救援产业链专场对接活动，发布21项需求清单、促成7家企业签约，实现供需精准匹配，推动无人机、人工智能与应急救援深度融合；举办冷链冻库消防安全搭场景专题座谈会，探索冷链冻库产业化集群发展，根据企业新材料的特点和应用情况，加快推动需求落地，为企业安全发展赋能；助力宝龙上井产业园和坪地坪西创新产业园加快建设，其中宝龙园区招商中心将于12月竣工并挂牌“应急民生体系建设示范基地”，为产业集聚提供实体平台。四是首创危

化企业与附近消防站消防救援联系制度。组织辖区危化企业与附近2-3家消防站建立消防救援联系制度全覆盖，组建三方工作群，危化企业通报企业常见的事故种类及处置方法，消防站根据企业的特点提前储备相应的应急救援装备、物资，进行有针对性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5.深化机制建设，着力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一是系统构建应急管理体系。形成龙岗区“1+54”应急预案体系，建立全区综合性应急队伍119支，整合专业性应急队伍13类53支，组织区内外涉水陆空等领域社会应急队伍，常态化联系联动和拉动演练，提升社会队伍联合行动能力。推动应急通讯建设，建立区-街-社区三级应急通讯体系，将卫星通讯设备配至区应急委重要成员单位以及街道社区，目前全区卫星电话268台，打通我区应急通讯末梢。完善我区应急物资系统，定期更新台账数据，优化物资挑拨程序，目前有仓库仓库37个，其中有基本生活保障类、材料与设备类、应急装备及配套类物资共计28.7万件。二是开展实战演练检验应急能力。联合市教育局、市应急管理局在开展全市校园应急疏散综合演练，面向全市教育系统、应急系统300万人进行线上直播。与国家级航空救援队（南海第一救助飞行队）达成战略合作，联合开展超高层建筑火灾直升机应急救援演练，首次实现城市超高层建筑楼顶实行直升机悬停救援。参加无人机高层灭火救援测试和“应急使命—2025”高层灭火救援演练，配合开展超高层建筑无人机灭火测试，共13家企业15款机型开展联合作战应用测试，推

动形成高层灭火“深圳解决方案”。创新“科技感知+人机协同”模式破解地下防汛救援难题，成功组织地下空间防汛应急演练，针对地下空间淹没后能见度低、人工排查风险高等难题，首次实战应用“水下机器人+无人机编队+布控球”的“科技感知+人机协同”救援模式，可实现在浑浊水域快速定位并安全救出被困人员，有效突破传统救援探查瓶颈，为极端天气下地下空间淹涝险情处置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路径。三是强化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综合保障。率先建立“1+6+N”体系，构建由区应急局牵头6个专业领域、共21个单位协同作战的作战架构。文明观赛工作实现“三个领先”：全市首个成立工作组、首个印发专项方案、首个完成观众摸排。制定完善保障方案及应急预案120项，推动“一馆一策”深度落地，完成5个场馆3.0版运行手册，精准落图医疗站点、交通流线等关键环节。累计投入保障人员2753人次，完成医疗救治223人，食品检测2919批次，交通运输2817班次，组织文明观众9670人次，制作发布气象信息109条；在全市综合保障工作考评中持续位居前列，三季度考评中位列全市首位，龙岗赛区保障效能获省、市执委会多次通报表扬。四是提升应急处置水平。通过“物联网感知设备+视频监控系统+AI智能识别+无人机巡检+跨部门数据共享平台”机制，对全区突发事件舆情、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城市运行等领域开展监测预警处置，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监测预警和响应指挥体系，妥善协调处置龙城街道“6·16”郭屋村房屋沉降、“7·31”暴雨地库人员被困、

宝龙街道科创三路边坡险情等突发事件，未造成人员伤亡、未引发负面舆情，其中，“6·16”郭屋村房屋沉降事件处置获市领导好评，“7·31”暴雨地库人员被困事件处置获央视专题报道。

6.突出预防为先，夯实自然灾害综合防治基础

一是扎实开展三防工作。今年以来，我区平均雨量2180毫米，较近五年同期（1798毫米）偏多21%，区三防指挥部启动防汛应急响应68次、防台风响应20次，成功应对“7·31”强降雨、“8·5”特大暴雨、台风“韦帕”“桦加沙”等多轮极端天气考验（成功防御32场暴雨和6个台风），全区三防形势平稳，未发生因灾伤亡。系统推进隐患治理，全面梳理危险边坡、行洪安全、积水内涝3类60个整治项目，形成《龙岗区三防领域风险隐患治理项目库》，各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等各阶段工程文件规范同步上传至龙岗AI知识库，实现全流程数字化管理，为风险预警、应急决策和智能调度提供数据支撑。二是有序推进地面坍塌防治。开展地面坍塌防治专项整治行动，重点针对道路、排水管涵（暗渠化河道）、在建建设工程及辖区城中村、旧工业区、旧居住区等自建排水设施、其他地下管线以及“三不管道路”的地面坍塌隐患进行全面排查整治，全区共出动87365人次、25089车次，共发现出38处地面坍塌隐患，现已全部修复。开展地下空洞隐患检测，重点针对盾构施工沿线、事故（隐患）频发路段进行雷达检测，已累计检测车道里程1558公里，人行道长度233公里，发现较大级空洞22处，已及时

修复完毕。三是持续提升防灾救灾能力。构建区、街道、社区三级转移安置网络，共组织转移安置人员、救灾物资调拨和灾情统计报送，调拨5700余件救灾物资，组织开放应急避难场所451处次，集中安置12234人次。参加“8.5”暴雨支援坪地街道西湖苑救助、“10.18”深汕小漠街道森林火灾扑救，通过实战磨砺，强化森防队伍英勇顽强、敢打硬仗的作风和能力。四是森林防火形势平稳。压实行业主管部门和街道属地防火责任，采取“四不两直”等方式开展联合督导检查17次，推动森林防灭火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同时，深化“37个智能预警监测前端+智慧森防管控平台+25个无人机自动机场”森林防灭火管控体系运用，实现全区森林零火情。

7.培育宣教品牌，筑牢群防群治安全防线

一是探索构建“三课一阵地”培训体系。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对全区党员干部、居民群众、企业从业人员、在校学生等群体开展差异化安全教育培训，累计组织各类安全培训3万场次，覆盖人员52万人次。二是突出事故警示教育。聚焦事故高发、容易发生较大以上事故的8个重点行业领域，拍摄制作安全宣传警示教育片，提升公众对各类安全隐患的认知，掌握基本的安全应对技能，推动从业人员和社会公众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三是深化“互联网+宣传”。通过“龙岗区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龙岗小安”视频号宣传阵地，拍摄“云仓创业有距”“让无证焊工飞”等创意短视频，视频号阅读量累计50多万，多条视频被上

级主流媒体转载。四是组织系列宣教活动。组织“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森林防火宣传月“安全宣传”五进等系列宣教活动，开展“百园千企”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活动，鼓励企业从业人员自查隐患，累计排查隐患5410个，完成整改5303个，整改率达98.02%，营造良好安全宣传文化氛围。

8.强化科技赋能，加快智慧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步伐

一是推动应急管理监测预警指挥平台（二期）立项建设，聚焦岩溶地质灾害预警、边坡风险防控等，持续整合地质勘探数据、地下施工信息、水位、沉降等实时监测数据，利用大数据分析和AI模型，对岩溶发育区、轨道沿线等重点区域的地下水土流失、空洞发育等风险进行智能化识别、评估和预警，建立重点区域14公里高精度三维地质模型，识别52处不良地质区域，5处易沉陷点。其中，通过在宝龙街道植物园路与宝横路交叉口区域（属于岩溶发育区，且叠加了深大城际和深汕铁路盾两项重大工程施工活动）布设地下水位监测设备，精准捕捉该区域地下水位下降速率超警的风险信号，迅速组织施工方以及轨道、住建、水务等单位进行专题会商研判，同步加密对地面房屋、路面沉降及地下空洞的监测检测，下发全市首份通过主动监测预警风险的工作指令单，进一步实现被动响应向主动预防转变。二是创新驱动地下空间安全风险防控，在全市率先将高精度地球物理勘探技术应用于地面塌陷防治实战，以深惠城际龙翔大道万科广场段为试点，创新采用高频广域电磁法，通过布设72个监测点，持续监测48天，实现5-200米岩溶区全时段动态感知，

验证了动态监测技术在复杂地质与多变气候环境中的强适应性与实效性，对提升城市地下空间风险预警与防控能力具有重要示范意义。三是全市首创试点开展电动自行车故障电池智能识别工作，自动识别易引发火灾的故障电池并作出预警，印发《龙岗区电动自行车问题电池监测及回收方案》，构建安全、高效的电动自行车问题电池监测与回收体系。目前，区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整治全链条专班办公室已完成49家充电运营商技术对接，区应急监测预警指挥中心将接入相关数据，与区消防大队联动监测异常情况，累计识别问题电池5134单，并推动部分车主完成送检。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6.40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22.61万元，“三公”经费执行率为85.64%。

一是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年度预算数0.0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当年度因公出国（境）经费实际支出0.00万元。

二是公务接待费。2025年度预算数0.8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0.23万元，主要是上级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专题研讨、督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

三是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5年度预算数

25.6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5年度预算数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5年度预算数25.6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22.38万元。2025年公务用车共18台。

同时，当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489.31万元，年度总指标523.92万元，较年度总指标节约34.61万元，公用经费执行率为93.52%。

2.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2025年度，单位全年预算总额7,462.3万元，全年支出数为7,108.79万元，节约353.51万元，总执行率为95.26%。

其中：第一季度，累计支出1,922.31万元，总预算6,915.32万元，支出进度为27.8%，季度序时进度25%，季度预算执行率为111.2%。

第二季度，累计支出3,779.27万元，总预算7,442.90万元，支出进度为50.78%，季度序时进度50%，季度预算执行率为101.55%。

第三季度，累计支出5,407.13万元，总预算7,442.90万元，支出进度为72.65%，季度序时进度75%，季度预算执行率为96.86%。

第四季度，累计支出7,108.79万元，总预算7,462.3万元，支出进度为95.26%，季度序时进度100%，季度预算执行率为95.26%。

我单位2025年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101.22%。

3.效果性。

2025年，聚焦应急管理主责主业，成效显著。经济效益方面，实现事故“零发生”，防范亿元级经济损失，节约财政治理投入，优化审批流程助力工业经济稳增。社会效益突出，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大幅下降，连续保持重大事故零发生；重点领域隐患动态清零，整改率超97%，极端天气防御成功；应急体系智能化升级，响应处置效率翻倍，安全宣传全覆盖，公众安全素养显著提升。生态效益上，强化双监管，严控次生污染。全年企业审批即办率81%、满意率100%，社会公众认可度超95%，获评市级先进，为区域高质量发展筑牢安全防线。

4.公平性

①工作开展始终坚守公平公正原则，全面保障各类群体、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②执法监管坚持统一标准、统一尺度，对辖区各类企业实行无差别监管，杜绝差异化、选择性执法，执法过程公开透明。

③政务服务流程、标准全程公开，为企业、群众提供均等化应急服务，保障办事公平。灾害救助、隐患整治、物资调配等工作，严格依规执行、程序规范，兼顾各街道、各群体均衡受益，不偏不倚。

④畅通公众监督渠道，主动公开工作信息，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切实维护应急管理工作公平公正。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我单位资金使用合规，资金管理执行有效 我单位资金使用按照《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执行，专款专用，资金拨付程序完整，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完整，未出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有效保障采购工作的正常开展 我单位建立健全的《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为我单位采购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在采购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按照“编制采购预算—采购计划审批—成立采购小组—进行采购活动—采购验收”的采购程序，顺利完成各项采购工作，有效提高采购工作效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①2025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851.62 万元，实际支出 784.50 万元，支付执行进度 92.12%，未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扣 0.08 分；

②2025 年年末我单位编外人员 9 人，实有在职人员 66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12%，根据评分标准扣 1 分；

③2025 年我单位公用经费预算金额 523.92 万元，实际支出 489.31 万元，公用经费执行率为 93.39%，根据评分标准扣 1 分；

④2025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金额 8,890.52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7,442.90 万元，累计调整资金 1,447.62 万元，调整率为 16.28%，根据评分标准扣 0.63 分；

⑤2025 年我单位第三季度、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6.86%、95.26%，未达标准100%，根据评分标准分别扣0.03、0.05分。

2.改进措施

①我单位后续将加强采购预算执行情况的监控及跟踪。定期开展预算项目执行情况分析会议，及时发现未按计划完成的项目，制定整改措施并贯彻执行。

②精简编外人员。我单位后续将加强编外人员管理工作，在符合单位实际工作需要的基础上，精简劳务派遣类编外人员，降低编外人员比率。

③我单位公用经费虽控制在成本范围内，但仍需加强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我单位将继续严格执行中央、省、市、区有关文件精神，加强管理，厉行节约，严控日常公用经费等公务支出，在保证正常履职的前提下勤俭办一切活动，降低公务活动成本。

④下一步我单位将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⑤我单位将每月制定支出计划并召开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工作会议，要求各科室在落实好支出计划的同时，继续深挖支出潜力，加快支出。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在之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从以下方面着手，努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将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落到实处：一是加强政策学习，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二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预算年度		2025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	反映办公楼及大院的日常维护、绿化和修膳等费用。	已完成办公楼及大院的日常维护、绿化和修膳等费用支出。	490,000.00	490,000.00	485,494.61	485,494.61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反映委托律师顾问、案件评查代理以及行政诉讼、复议代理支出。	已完成委托律师顾问、案件评查代理以及行政诉讼、复议代理支出。	680,000.00	680,000.00	676,000.00	676,000.00
	公车购置（通用项目）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采购	已完成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采购。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通用项目）	主要用于应急及森林消防厨师劳务等杂费。	已完成应急及森林消防厨师劳务等杂费支出。	870,200.00	870,200.00	862,626.64	862,626.64
	森林消防事务	森林消防的正常支出，包括设备的维护、装备采购、消防队员日用品的购置、扑火补助、意外	已完成森林消防的正常支出，包括设备的维护、装备采购、消防队员日用品的购置、扑火补助、意外险、演习、灭	560,000.00	560,000.00	526,488.29	526,488.29

		险、演习、灭火、森林隐患风险排查以及大队搬迁等	火、森林隐患风险排查以及大队搬迁等。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	完成现有系统的正常运行，保障设施完善。	已完成现有系统的正常运行，保障设施完善。	2,825,700.00	2,825,700.00	2,785,771.00	2,785,771.00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安全生产、应急、救灾职责，森林防火职责，三防、森林防火、地质灾害防治、消防管理等宣传；相关公益广告；“安全生产月”、“9.11”、“防灾减灾日”等活动和安全文化试点城区建设支出	已完成安全生产、应急、救灾职责，森林防火职责，三防、森林防火、地质灾害防治、消防管理等宣传；相关公益广告；“安全生产月”、“9.11”、“防灾减灾日”等活动和安全文化试点城区建设支出。	219,700.00	219,700.00	218,031.33	218,031.33
	一般管理事务	劳务派遣聘员工资	已完成劳务派遣聘员工资支付。	10,956,900.00	10,956,900.00	10,954,536.03	10,954,536.03
	应急管理	森林火灾扑救、地震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地质灾害救	已完成森林火灾扑救、地震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地质灾害救援应急救援力	4,304,760.00	4,304,760.00	4,234,916.44	4,234,916.44

	援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全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量建设，指导全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自然灾害防治	主要用于自然灾害的预防、气象灾害防御技术支持服务。	已完成自然灾害的预防、气象灾害防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支出。	2,457,234.00	2,457,234.00	2,453,394.00	2,453,394.0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主要用于保障执法装备、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购置。	已完成保障执法装备、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购置。	56,000.00	56,000.00	55,250.00	55,250.00
安全生产专项	统筹11个街道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已统筹11个街道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4,911,129.00	4,911,129.00	3,978,683.00	3,978,683.00
安委办工作	主要用于安全生产调研及隐患举报奖励及化类专家费用等。	已完成安全生产调研及隐患举报奖励及化类专家费用等支出。	369,250.00	369,250.00	273,414.17	273,414.17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已完成我局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支出。	42,858,266.10	42,858,266.10	40,744,315.78	40,744,315.78
安全生产管理	主要用于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贸高危工艺领	已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贸高危工艺领域企业专项整	2,163,870.00	2,163,870.00	1,938,930.00	1,938,930.00

		域企业专项整治、城中村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抽查验收、危化品查扣处置、应急队伍建设、专项整治隐患排查、事故高发领域回头看安全督查评估等。	治、城中村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抽查验收、危化品查扣处置、应急队伍建设、专项整治隐患排查、事故高发领域回头看安全督查评估等。				
	金额合计			74,623,009.10	74,623,009.10	71,087,851.29	71,087,851.2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提升各行各业安全生产水平。 2.提升各行各业安全应急知识。 3.完成现有系统的正常运行，保障设施完善。 4.（1）车载探地雷达道路检测地面坍塌隐患，确保无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2）地面坍塌决策研究服务：确保无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3）气象灾害防技术服务； 5.龙岗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实行各级人民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追究未履行森林防火职责任工作人员的法律责任。认真做好森林火灾预防工作，建立森林防火值班制度，制定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并组织开展必要的应急预案演练，及时发布禁火令。建立一支20人的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储备55万元以上的森林防火物资。认真做好森林火灾扑救工作，接到火警电话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扑救，必要时启动应急预案。确保全年森林火灾6小时内扑灭率达到90%以上，8小时内扑灭率达到100%			我局2025年度已完成：1.提升各行各业安全生产水平。 2.提升各行各业安全应急知识。 3.完成现有系统的正常运行，保障设施完善。 4.（1）车载探地雷达道路检测地面坍塌隐患，确保无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2）地面坍塌决策研究服务：确保无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3）气象灾害防技术服务； 5.龙岗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实行各级人民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追究未履行森林防火职责任工作人员的法律责任。认真做好森林火灾预防工作，建立森林防火值班制度，制定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并组织开展必要的应急预案演练，及时发布禁火令。建立一支20人的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储备55万元以上的森林防火物资。认真做好森林火灾扑救工作，接到火警电话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扑救，必要时启动应急预案。确保全年森林火灾6小时内扑灭率达到90%以上，8小时内扑灭率达到100%以上。当发生森林火灾时，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2小时内赶现场靠前指挥扑救率达到100%。认真做好森林防火保障工作。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内，不发生重大、特别重大森林火			

以上。当发生森林火灾时，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2小时内赴现场靠前指挥扑救率达到100%。认真做好森林防火保障工作。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内，不发生重大、特别重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认真落实各项森林防火防控措施，加大宣传教育，防火期内的有关宣传资料及各级政府的有关禁令。 6.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区委、区政府值班工作，指导、检查全区值班工作。负责处理各类突发事件信息，及时向上级部门和区领导报告重大情况，传达和跟踪落实区领导有关指示。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有关部门及队伍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地震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地质灾害救援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全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7.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更好地发挥安委办的职能，做好统筹、协调、指导、监督检查的相关工作，承办上级安全生产委员会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8.反映各成员单位对安委办印刷资	灾和人员伤亡事故。认真落实各项森林防火防控措施，加大宣传教育，防火期内的有关宣传资料及各级政府的有关禁令。 6.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区委、区政府值班工作，指导、检查全区值班工作。负责处理各类突发事件信息，及时向上级部门和区领导报告重大情况，传达和跟踪落实区领导有关指示。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有关部门及队伍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地震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地质灾害救援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全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7.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更好地发挥安委办的职能，做好统筹、协调、指导、监督检查的相关工作，承办上级安全生产委员会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8.反映各成员单位对安委办印刷资料的反馈。 9.工作人员正常用餐以及厨房正常运营。 10.提升安全水平，减少伤亡事故。 11.为了更好的发挥党员精神，做好领头羊，提出应急管理的新思路、新想法所需党员活动。 12.保障全局办公用房日常维修。 13.完成全局每年所有法律文书、合同、诉讼等业务正常开展。

	料的反馈。 9. 工作人员正常用餐以及厨房正常运营。 10. 提升安全水平，减少伤亡事故。 11. 为了更好的发挥党员精神，做好领头羊，提出应急管理的新思路、新想法所需党员活动。 12. 保障全局办公用房日常维修。 13. 完成全局每年所有法律文书、合同、诉讼等业务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14 个	17 个
			检查督导企业数量	≥550 家企业	550 家企业
			保障扑火必要装备和车辆水泵的维护	每季度 1 次以上	4 次
			保障 20 名队员商业保险	1 年	1 年
			安全生产隐患举报案件处理	全年约≥600 宗	600 宗
			法律援助机构指派律师人数	不少于 2 名	2 名
			办公用房日常维修维护保障期限	12 个月	12 个月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企业安全隐患整改率	≥95%	95%
			采购森林防火物资的装备产品质量	按照国标 3C 认证通过	100%通过
			考勤制度健全率（%）	按照 24 小时值班备勤制度	100%健全

		厨工数量	≥7 人	7 人
		聘用人员人数	75 人	75 人
		法律援助案件完成率（%）	达到 90%	95%
		工程维修质量	合格率达到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及时完成	100%及时
		及时完成自然灾害防治工作	按时完成	100%及时
		举报处理及时性	当天处理举报信息	100%及时
		值班员 24 小时在岗在位	长期有效	100%有效
	成本指标	各项活动开展成本控制	≤预算数	95.2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减少伤亡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得到提升	100%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有效提高	100%提高
		提高员工就餐幸福指数	逐步提高	100%提高
		有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有效提高	100%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企业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安全生产未来持续	持续影响	100%提高

			保持影响。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森林生态的完整性	直接影响并长期有效	100%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辖区企业满意度	≥95%	95%
		其他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员项目完成满意度	≥95%	9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 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 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 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 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 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 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 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 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 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 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 分），资金管理、费用报销、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每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2.37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 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5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9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	6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97.21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20241500600012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防治	绩效自评年度:	2025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编码:	024001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56934.00	2456934.00	2453394.00	10	99.86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56934.00	2456934.00	2453394.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龙岗区地面坍塌事故防范及治理工作，提高事故（隐患）防范治理能力，稳步推进地面坍塌安全防治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做好年底考核不扣分	已完成龙岗区地面坍塌事故防范及治理工作，提高事故（隐患）防范治理能力，稳步推进地面坍塌安全防治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龙岗区车载探地雷达道路检测500公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龙岗区气象灾害防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数量	1项		1项	5	5	
		数量指标	采购地面坍塌决策研究咨询服务数量	1项		1项	5	5	
		数量指标	2025年龙岗区车载探地雷达道路检测项目	不少于500公里		500公里	5	5	
		质量指标	自然灾害防治，确保无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100%		100%确保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自然灾害防治工作	按时完成		100%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99.86%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灾害防治，减少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长期有效		100%长期有效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72502415001010000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	绩效自评年度：	2025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单位编码：	024001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00	2702729.00	2444423.00	10	90.44	9.0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00	2702729.00	2444423.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为维护全区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共完成6个项目，分别是开展超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拍摄安全警示教育片、2025年龙岗区地下工程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技术支撑服务、2025年龙岗区边坡风险防控技术支撑服务、2025年冷链冻库领域安全专项攻坚工作和龙岗区老旧工业园区整治项目的工作，完成了对全区202栋超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开成相关台账；完成了8个警示宣传片制作；完成了对辖区20个地下工程进行完全隐患排查；完成了边坡台账梳理，为边坡灾情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撑服务；完成了502家规模较大冷库的专项整治工作；完成了树立22家老旧工业园区的标杆，以点带面整体提升全区老旧工业园区安全生产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待定	待定		1、完成了202栋超高层建筑隐患排查；2、完成了8个宣传片的拍摄；3、完成了对辖区20个地下工程进行完全隐患排查；4、完成了3695处边坡台账梳理，200处新增边坡现场核实，350处重点边坡风险评估，691处边坡无人机巡查、10次边坡灾情技术支撑；5、完成了502家规模较大冷链冻库的专项整治工作；6、完成了树立22家老旧工业园区的标杆。	20	20	
		质量指标	待定	待定		企业安全隐患整改率和冷库安全隐患整改率	10	8.2	偏差原因分析：涉及冷库建筑和设备设施方面难以立行立改。改进措施：印发通知持续督促各行业和各街道抓好隐患整改，提高隐患整改率。
		时效指标	待定	待定		1、按时完成了202栋超高层建筑隐患排查；2、按时完成了8个视频制作；3、按时完成了20个地下工程专项排查整治工作；4、完成了边坡安全风险防控技术支撑服务；5、按时完成了502家冷链冻库隐患排查；6、按时完成了22家老旧工业园区的整治。	10	10	
		成本指标	待定	待定		成本执行率90.44%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待定	待定		实现2025年年冷库0伤亡；实现2025年老旧工业园内0亡人；有效提升从业人员和社会公众安全意识，减少事故发生率。	25	2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提升辖区安全监管水平。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待定	待定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100%；冷库企业对检查及整改完成后的满意度超过85%；老旧工业园区对检查及整治完成后的满意度超过85%。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7.24	—